

标段编号： 2105-440399-04-01-485106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5月20日

目录

1、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	2
2、履约评价	3
3、投标人业绩表	5
1.碧桂园等 4 网点店招改造工程	7
2.广水关庙支局职工小家装修改造项目	12
3. 何店镇中心卫生院药库综合楼加固修缮工程	18
4.2022 年汕尾电厂部分建筑物维护及改造项目	22
5.汕尾电厂 2022 年厂区生产应急值班房改造项目	32
6.随县(武汉)离岸科创中心装饰装修项目	39
7.随县（武汉）科创中心大楼更改内部装饰项目	43
8.南通拓邦尤能科技有限公司 2#办公楼 1 楼、5 楼装修工程	48
9. 随州某部训练及生活设施建设项目	54
10.中共湖北省委党校(湖北省行政学院)改善办学条件、完善办学功能老旧宿舍维修翻新项目(第 2 包)	64
4、项目经理业绩表	72
5、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施工投标承诺函	87
施工投标承诺函	88
6、廉洁投标承诺书	90
7. 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方案	91

1、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工程地点
1	/	/	/	/	/	/	/
2							

说明：提供投标人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

1. 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未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

上述业绩最多不超过 2 项，超过 2 项的，按序取前 2 项。

2、履约评价

陈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文件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关于履约评价结果通知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合同履行评价管理办法》，对你公司在深汕高中园项目园林景观工程 C 分区园建劳务分包合同中的履约行为季度履约评价得分为 77 分，评价等级为合格。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向我公司书面申诉，逾期未回复视为无异议。

特此通知。

（此页无正文）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

抄送：子公司、各部门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9日印发

3、投标人业绩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工程地点	投资类型
1	碧桂园等4网点店招改造 工程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随州市曾都区分公司	27.08 万元	2021.12.20/2021.12.27	高忠凡	合同关键页、竣工报告	碧桂园支局、香江支局、万店支局、东门口所	政府投资
2	广水关庙支局职工小家 装修改造项目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随州市分公司	48.60 万元	2022.11.23/2022.12.30	张龙	合同关键页、竣工报告	广水市关庙镇	市州成本
3	何店镇中心卫生院药库 综合楼加固修缮工程	曾都区何店镇中心卫生 院	34.66 万元	2022.9.10/2022.11.15	高忠凡	合同关键页、竣工报告	随州市曾都区何店镇	政府投资
4	2022 年汕尾电厂部分建 筑物维护及改造项目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 司	257.83 万元	2022.6.5/2022.10.25	杨源彬	合同关键页/竣工报告	汕尾电厂内	企业自筹
5	汕尾电厂 2022 年厂区 生产应急值班房改造项目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 司	317.96 万元	2022.7.12/2022.11.25	杨源彬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报告	汕尾电厂内	企业自筹
6	随县(武汉)离岸科创中 心装饰装修项目	神农投资开发(武汉)有 限公司	459.44 万元	2023.5.20/2023.7.6	申新武	合同关键页/竣工报告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凌家山南路一号	预算内资金
7	随县(武汉)科创中心大 楼更改内部装饰项目	神农投资开发(武汉)有 限公司	116.18 万元	2023.7.25/2023.11.16	高忠凡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报告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凌家山南路一号	预算内资金
8	南通拓邦尤能科技有限 公司 2#办公楼 1 楼、5 楼 装修工程	南通拓邦尤能科技有限 公司	598.00 万元	2024.6.28/2025.4.23	王全	合同关键页/竣工报告	南通市开发区宏兴东路 2 号	企业自筹
9	随州某部训练及生活设 施建设项目	中国人民解放军湖北省 随州军分区	106.60 万元	2024.7.5/2024.9.23	高忠凡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	湖北省随州市	自筹

						页、竣工 报告		
10	中共湖北省委党校(湖北省行政学院)改善办学条件、完善办学功能老旧宿舍维修翻新项目(第2包)	中共湖北省委党校	314.99 万元	2024.9.30/2024.12.29	张龙	合同关键页/竣工报告	黄冈市红安县迎宾大道7号	企业自筹

说明:

(1) 提供近8年自2018年4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公告发布之日止,已竣工的公共建筑类项目相关工程业绩;

(2) 需提供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文件等相关证明材料,若提供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文件无法体现规模的,则需提供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有关批复文件。

上述业绩最多不超过10项,超过10项的,按序取前10项。

1.碧桂园等 4 网点店招改造工程

26670

合同 9% 多案 已登记

合同编号：曾邮合同字[2021]第 47 号

2021.12.27

碧桂园等 4 网点店招改造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随州市曾都区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熊杰 联系人：刘忠

送达地址：随州市擂鼓墩大道 126 号

电话：3069198 电子邮箱：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海 联系人：高忠凡

送达地址：随州市高新区文帝大道卢家坡小区 38-48 号

电话：13607288699 电子邮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有关规定，双方按照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在合同第 1.1 和 1.2 条之间选择（下同，涉及本合同第一、二、四条），本项目工程属于：

建设工程概况为：

工程名称：碧桂园等 4 网点店招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碧桂园支局、香江支局、万店支局、东门口所。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随邮财务[2021]71 号。

资金来源：曾都分公司 2021 年维修费用预算。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_____。

工程内容：碧桂园支局、香江支局、万店支局、东门口所店招及灯箱改造。

工程承包范围：原有店招及灯箱拆除和安装，墙面龙骨和饰面拆除，安装招牌发光字电源控制电线，含控制空气开关、时控器等，安装安全网、防水层等附属设施。



第二条 合同工期/服务期限

2.1 单次工程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12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2月2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8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2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甲方原因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工期相应顺延。

2.3 乙方应严格按甲方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和监理单位对进度的检查、监督。甲方和监理单位对乙方进度计划的确认并不免除乙方在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2.4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书面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因甲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期竣工的，乙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经甲方确认后，工期顺延。

2.5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或安全事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2.6 因甲方要求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或者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12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三条 工程质量

3.1 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以及国家现行有效的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符合合同订立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布的最新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以及应急管理（消防）部门、银保监部门、公安部门规定的标准执行，并且符合中国邮政企业形象手册以及施工图纸、招标文件、说明文件的要求。

3.2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评定合格标准。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单次工程。本合同项下的工程造价为（大写）贰拾柒万零柒佰伍拾捌元肆角伍分（人民币），¥：270758.45元，分项价格清单详见招标文件。

通信地址：随州市高新区文帝大道卢家坡小区 38-48 号；

乙方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项目经理应是乙方正式聘用的员工，乙方应向甲方提交项目经理与乙方之间的劳动合同，以及乙方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的有效证明。乙方不提交上述文件的，项目经理无权履行职责，甲方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乙方需更换项目经理的，应当提前3天书面通知甲方并提供接任项目经理的相关资料，在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第六条 甲方义务

6.1 开工前，甲方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甲方负责全部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乙方自行承担水电气等费用。

6.2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甲方负责向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乙方提供必要的配合。

6.3 负责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消防手续的办理工作。

6.4 组织乙方、监理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确认。

6.5 组织材料验收、施工中间验收、隐蔽记录、单项工程验收。

第七条 乙方义务

7.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根据本合同约定完成组织材料采购、制造加工、检测试验、运输、现场保管和工程施工安装。

7.2 严格依照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以及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7.3 遵守国家和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边单位及住户的关系。

7.4 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以及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协助甲方办理网点装修改造需要办理的消防、规划、建设、

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1.3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第二十二条 附则

22.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双方全部权利义务（包括本合同服务期限内双方签订的所有订单）履行完毕之日止。

22.2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3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4 本合同于2021年12月20日订立于甲方住所地。

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2021.12.20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工程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碧桂园等 4 网点店招改造 工程	建设单位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随 州市曾都区分公司
项目地址	碧桂园支局、香江支局、 万店支局、东门口所	施工单位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 司
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20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 27 日
工作内容	碧桂园支局、香江支局、万店支局、东门口所， 店招及灯箱改造		
完成 情况	按要求完成全部工作。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p>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p>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p>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p>		

2.广水关庙支局职工小家装修改造项目

2022.12.20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随州市邮政分公司

晨建丁

随州市邮政分公司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随州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高伟 联系人：王杰

送达地址：随州市解放路18号

电话：0722-3069016

电子邮箱：1340326926@qq.com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海 联系人：高忠凡

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平吉大道1号建昇大厦A701

电话：15072965124

电子邮箱：251464131@qq.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有关规定，双方按照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在合同第1.1和1.2条之间选择（下同，涉及本合同第一、二、四条），本项目工程属于：

1.1 单次工程

建设工程概况为：

工程名称：广水关庙支局职工小家装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广水市关庙镇。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随邮会议纪要（2022）38号。

资金来源：市州成本。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其中部分材料按本合同第十一条执行。

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容。

1.2 多次工程

本合同为乙方为甲方物业装修提供施工服务而签订。在服务期限内，发生具体工程项目，由甲乙双方按照本合同附件__建设工程施工订单格式约定。

第二条 合同工期/服务期限

2.1 单次工程

计划开工日期：__2022__年__11__月__21__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2022__年__12__月__30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40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多次工程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__年，自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在本合同服务期限内，甲方委托乙方多次提供工程建设施工服务的，每个工程项目的工期，通过附件__订单格式具体明确。

2.2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因乙方原因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甲方原因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工期相应顺延。

2.3 乙方应严格按甲方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和监理单位对进度的检查、监督。甲方和监理单位对乙方进度计划的确认并不免除乙方在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2.4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书面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因甲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期竣工的，乙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经甲方确认后，工期顺延。

2.5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或安全事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返工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2.6 因甲方要求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或者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__/_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三条 工程质量

3.1 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以及国家现行

有效的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符合合同订立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布的最新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以及应急管理(消防)部门、银保监部门、公安部门规定的标准执行,并且符合中国邮政企业形象手册以及施工图纸、招标文件、说明文件的要求。

3.2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评定 合格 标准。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单次工程。本合同项下的工程造价(含税)为(大写) 肆拾捌万陆仟零陆拾贰元零柒分 (人民币), ¥: 486062.07 元。竣工结算时按实际工程量,以甲方审计审定金额为准,据实调整。双方一致同意本合同工程造价为本工程的最高限价。

多次工程。工程项目价款以附件 “建设工程施工订单”具体约定。

4.2 本合同价款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赶工费、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费、场外租地及交通费、运输装卸保管费、场地清理费、保险费、检验费、调试费、税金等各项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向乙方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费也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不再额外计取,由乙方向税务部门缴纳。

合同纳税义务发生时若国家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不含税价款不变,增值税和合同含税价款根据国家税率变动相应调整。

4.3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总价合同/ 合同内据实结算。

4.4 价款调整

本合同价款不因工资、物价、费率/汇率变动或任何政府调价文件而调整;但甲方设计变更或者工程量变化,可以据实调整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因市场价格波动或法律变化的可以据实调整,调整方法:

【 / / 】

(1) 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其他方式: / 。

第五条 现场工程师

5.1 甲方派驻的项目经理:

姓 名: 王杰 ;

提示：乙方若属于中小企业，应在订立本合同时主动告知于甲方，甲方依据《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协助配合乙方维护其合法权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章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2年11月23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工程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广水关庙支局职工小家 装修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随 州市分公司
项目地址	广水市关庙镇	施工单位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 司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2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30日
工作内容	对关庙支局职工小家进行装修改造，提质升级。		
完成 情况	按建设单位要求完成装修改造工程。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自检合格，同意验收。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		

3. 何店镇中心卫生院药库综合楼加固修缮工程

2022.11.15

曾都区何店镇中心卫生院药库综合楼加固修缮工程

甲方：曾都区何店镇中心卫生院

乙方：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甲方现将曾都区何店镇中心卫生院药库综合楼加固修缮工程承包给乙方建设，现将有关事项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名称、地点：

工程名称：何店镇中心卫生院药库综合楼加固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随州市曾都区何店镇

二、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三、工程质量：

（1）工程质量合同：以甲方提供的图纸设计为准，达到国家标准并经甲方书面认可的合格工程。

（2）文明施工标准：达到市级文明标准。

（3）安全生产的管理目标：合格并按国家规定安全施工，确保无安全事故。

（4）工程保修及售后维保：质保期为壹年。自工程竣工验收交付甲方使用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若发生由施工单位施工部位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四、合同金额:346600.00 (元) (金额大写:叁拾肆万陆仟陆佰元整)

五、工程造价结算:工程完工后,甲、乙双方以实际发生工程量据实结算后送审计部门审计。

六、付款方式:

1、按工程进度付款:加固工程完工经甲方书面完工验收后付总工程款 40%;。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审计结论出来后(以审计结论为依据)按工程总价 1.5%的比例扣除质量保证金后一次性付清全部尾款;保证金一年质保期满后若主体工程无工程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付清退还质量保证金。

3、本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涨跌部分据实调整结算,以审计部门审计数据执行。

七、工期:60 天;开工日期:2022 年 9 月 16 日

八、甲方权利和义务:

1、向乙方进行现场情况及有关技术交底(提供设计、施工图纸、高程点、地质、水文、管线等情况)负责办理各项手续,保证工程施工能够顺利推进。

2、负责协调当地公安机关、物业管理部门、消防部门、环卫、住建等部门,满足相关条件并办理手续,达到开工条件。

3、施工期间安排专业技术负责人,现场对工程进行监督确保工程顺利完成。若发现乙方未履行合同或未全面履行合同,在施

先行支付鉴定费，具体质量技术鉴定部门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如协商不成的，乙方必须按甲方选定的质量技术鉴定部门进行由主管部门推荐的第三方质量技术鉴定部门进行。

本合同一式四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合同中的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徐小明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2年9月10日

日期：2022年9月10日

工程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何店镇中心卫生院药库综合楼加固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	曾都区何店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地址	随州市曾都区何店镇	施工单位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16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15日
工作内容	对何店镇中心卫生院药库综合楼进行加固修缮。		
完成情况	按建设单位设计要求，全面达到合格标准。		
施工单位 验收意见	<p>验收合格，同意验收。</p> <p>单位（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p>		
建设单位 验收意见	<p>验收合格</p> <p>单位（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徐保刚</p> <p>日期：</p>		

4.2022 年汕尾电厂部分建筑物维护及改造项目

合同	甲方: YHD-FW-2022-065
编号	乙方:

2022 年汕尾电厂部分建筑物维护及改造 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 2022 年汕尾电厂部分建筑物维护及改造项目

甲 方: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乙 方: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正文

甲方：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乙方：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现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承接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2022年汕尾电厂部分建筑物维护及改造项目工程，就此事宜，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达成并签订以下协议并签订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2022年汕尾电厂部分建筑物维护及改造项目

2、工作内容：

- (1) 行政楼主办公楼屋顶、外墙防水处理及刷漆翻新；
- (2) 行政楼副楼档案室屋顶、外墙防水处理及刷漆翻新；
- (3) 行政楼副楼餐厅屋顶、外墙防水处理及刷漆翻新；
- (4) 行政楼、档案室、餐厅固定窗及活动窗户配件及胶条更换翻新施工；
- (5) 行政楼内墙面修补及刷漆翻新；
- (6) 红电花园部分锈蚀栏杆修复翻新；

(7) 行政楼主办公楼顶集团 LOGO 更换，楼前女儿墙做宣传标语（标语内容由甲方提供，8-10 个字）。工程以包工包料方式承包。具体范围内容及要求详见合同附件 2《技术协议书》。

第二条 工程期限

整体施工工期控制在 60 天内完成，如遇雨天无法施工，顺延工期，具体的进度计划详见合同附件 2《技术协议书》。若工期需要调整，需经双方共同确认并同意方可。

第三条 合同组成

1、下列文件（如有）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 本合同；(2) 合同附件；(3) 招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投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

2、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上述所列文件顺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第四条 合同价格

1. 本工程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单价在合同有效期内为固定不变价格，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最终按签证的实际工程量及附件 1 相对应的单价结算。具体费用构成见附件 1《合

同价格表》。

本项目为包工包料工程，合同价格已包含乙方进行本工程工作范围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人工费、材料费、建安费、卸装费、机械费、工具费、运输费、施工用水电气费、培训费、劳动保护费、临建费、配合费、综合管理费、文明施工及安全防护措施费、雨季和台风季节施工等其他施工措施费、利润、税费、不可预见费、工程包干费及保险、风险、协调费等有关费用。

2.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乙方应及时核算工程量和相应价款。预计项目费用即将超过合同预算价时，乙方必须及时书面通知甲方项目责任部门及项目合同管理部门，在未得到甲方相关部门允许之前不得继续履行合同，否则甲方有权对超出预算部分不予结算。

3. 因乙方质量原因或安全等原因造成的考核扣款项目，甲方有权从合同款中直接扣除。

第五条 付款方式

5.1 付款方式：采购电汇或票据支付

5.2 合同工程费用支付

验收款：合同验收款为合同工程费用的 97%。乙方完成本工程全部内容，提交甲方完工结算报告。经甲方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合同结算金额 100%（已扣除所有违约考核款）、税率为 9%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支付乙方合同工程费用的 97%。

质保金：①合同质量保证金为合同工程费用的 3%，质保期为从工程竣工验收日起 1 年。

②在工程质保期满时，乙方向甲方申请到期应返还合同质量保证金，甲方应在 30 天内会同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核实乙方是否完成缺陷责任。如无异议，甲方应当在核实后将剩余保证金返还乙方。若乙方没有完成缺陷责任的，甲方有权扣留与未履行责任剩余工作所需金额相应的质量保证金余额，并有权根据相关合同约定要求延长质保期，直至完成剩余工作为止。

③乙方向甲方返还合同质量保证金后，其依据合同相关条款对本合同工程负有的保修义务仍然存在，甲方保留在保修期内对乙方工程质量问题追索的权利。

5.3 安全生产费用支付

5.3.1 按实际投入的安全生产措施费用，由乙方乙方提供投入凭证（如发票，租金收据，入库单等），经买方审查同意后连同付款一起支付。若该费用未使用或未全部使用，工程结算时扣除余额，若该费用实际使用超出 2%，则按照 2% 结算，出具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5.3.2 乙方对安全生产措施费用应专款专用，乙方应在财务账目中单独列项备查，并建立安全生产措施费用使用台帐，不得挪作他用，否则甲方有权责令其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可以责令其暂停施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安全生产措施费用使

用计划和实施需要经过买方审批。

5.4 税率调整

若因国家政策规定进行增值税税率调整，且乙方所报税率在该文件调整范围之内的，甲方将按国家政策调整合同价格中所含税费，并以合同结算的方式支付实际合同费用，即合同总价按如下方式调整：合同最终价格=原合同实际工程结算总价÷（1+原合同税率）×（1+按政策调整后税率）。

第六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1. 为保证工程按时完成，甲方负责提供场地、用电、用水及现场的协调管理等工作。
2. 乙方负责按行业标准，按质按量制作及安装，在施工期间对半成品及成品验收前进行保护工作，满意度达到甲方要求水平。
3. 工程完工后乙方负责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
4. 乙方进入现场必须遵守有关管理规定，在施工过程注意安全，文明施工，若因乙方原因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乙方自行负责承担本合同项目工作时所发生的交通、食宿等一切费用。
6. 材料费用由乙方负责采购，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用于工程的材料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但如果材质或质量不合要求，则所有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7. 安装时若设备及施工现场受到损坏，若非不可抗力或甲方责任，乙方应按原样自费进行修复；修复不能，应免费更换或赔偿相应损失。
8. 乙方应当依法用工，与其参与本项目的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购买社会保险。乙方必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为其参与本项目现场实施的人员投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死亡赔付标准不低于30万），并办理工伤保险，购买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购买上述保险的保单复印件等凭证，并由甲方的安监部门监督备案。

乙方所购买的保险还应包括：

- 1) 抢险救援费用。被保险人为防止或者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所支付的必要的、合理的费用，包括政府部门或者有关社会团体等第三方参与救援、事故鉴定和善后处理而产生的应当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直接费用。
 - 2) 法律服务费用。发生可能引发保险合同下赔偿的情形时，被保险人被提起诉讼或仲裁，事先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支付的合理、必要的仲裁、诉讼、鉴定、取证、案件受理费、评估、公证等相关费用。
9. 双方共同遵守附件3《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除甲方直接责任外，一切安全责任的



甲方：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乙方：中晟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2022 年 月 日

商务联系人：谭倩 0660-3408791

技术联系人：马旭东 0660-3408639

公司地址：广东省汕尾市红海湾经济开发区

开发票用公司地址、电话：汕尾市红海湾经济开发区白沙湖畔 0660-3408608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汕尾分行

账号：7055577371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500760618188Q

联系人：陈娟玉

电话：0755-28362095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平吉大道1号建昇大厦A701房

开发票用公司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平吉大道1号建昇大厦A701房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4425010000930000272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0319616J

附件 1: 合同价格表

表 1、合同报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	报价 (元)	备注
1	2022 年汕尾电厂部分建筑物维护及改造项目	2527780.00	1、发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 2、税率: 9%。
2	安全生产费用	50555.60	1. 该笔费用必须用于保障本项目安全生产的投入。 2. 按本表序号 1 项目含税价*2%计算。 3. 安全生产费的管理、验收、结算、付款按照技术协议书要求执行。
3	含税合计	2578335.60	1. 按本表序号 1 和 2 的含税价之和计算。 2.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 9%

表 2-1 分项价格表 (不含安全生产费用)

序号	工程内容	单位	数量	施工规范	含税单价	含税总价	备注
一、行政楼主办公楼屋顶、外墙防水处理及刷漆翻新							
1	原外墙表面铲除	m ²	5200	铲除及清洗人工及辅料	17	88400.00	
2	外墙漆施工	m ²	5200	1. 喷涂界面剂 1 遍; 2. 使用聚合物防水抗裂材料修补; 3. 批抗裂外墙防水腻子三遍打磨; 4. 辅材、分格线条漆贴线条 5. 外墙抗碱渗透底漆; 6. 外墙耐候晴雨平涂两次; 7. 外墙喷涂仿石漆, 按甲方要求进行喷涂。	120	624000.00	
3	双层钢管脚手架搭设及拆除	m ²	5500	要求搭设, 人工及辅料, 负责车棚拆除与修复	78	429000.00	
4	五楼中庭屋顶重新打胶防水	m ²	240	铲除原有胶质、重新耐候胶。使用品牌: 道康宁、西卡、白云	85	20400.00	

项目竣工验收申请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综合 部 综合服务 分部:

我单位承包的项目 2022年汕尾电厂部分建筑物维护及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HW-PX-J-22-015 合同名称: 2022年汕尾电厂部分建筑物维护及改造项目合同 合
同编号: YHD-FW-2022-065) 已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完工,特向贵部门申
请验收。

附件: 项目用材资料

申请(深圳)杨源彬
联系电话: 18666069321
承包单位(盖章): 中农建(深圳)有限公司
申请日期: 2022年10月25日

注: 本表是纸质文档。

表 B.9 现场项目验收表

编号: Q/GEG-0115.31.20704.A.JL09-2019

项目编号	HHW-PX-J-22-015	项目名称	2022 年汕尾电厂部分建筑物维护及改造项目	
合同编号	YHD-FW-2022-065	合同名称	2022 年汕尾电厂部分建筑物维护及改造项目合同	
验收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部门级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厂级验收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20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20 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20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25日	
承包单位名称				
序号	验收内容	部门验收结果	厂级验收结果	
一、	工程量及完成情况:			
	完成合同内容: 1、行政楼主办公楼屋顶、外墙面防水处理及刷漆翻新; 2、行政楼副楼档案室屋顶、外墙面防水处理及刷漆翻新; 3、行政楼副楼餐厅屋顶、外墙面防水处理及刷漆翻新; 4、行政楼、档案室、餐厅固定窗及活动窗户配件及胶条更换翻新施工; 5、行政楼内墙面修补及刷漆翻新; 6、红电花园部分锈蚀栏杆修复翻新; 7、行政楼主办公楼顶集团LOGO 更换,楼前女儿墙做宣传标语	合格 (女儿墙重 修材料调 整为铝位 重工程队)	合格	
二	设备、材料及质量(名称、规格、数量、品牌):			
	水包砂多彩漆、鼎汇仿石漆高级抗裂专用外墙面腻子粉、抗碱底漆、多彩专用水性面油等。(详细资料见附件)	合格	合格	
三	施工工艺:			
	外墙抗裂找平腻子、柔性耐水腻子、抗碱封闭底漆、中涂、仿石面漆、耐候防尘罩光漆的顺序进行施工。	合格	合格	
四	主要技术参数:			
	无			
五	功能、性能指标:			
	无			
六	试运情况或试验测量数据等:			
	行政楼主办公楼屋顶、外墙,档案室以及餐厅防水测试,无漏水情况	合格	合格	
七	图纸资料清单及移交:			

	无		
八	隐蔽工程验收		
	无		
项目签收人员签字			
部门级验收	项目验收组织人（项目实施负责人）： <u>吴泽宇</u> 施工负责人： <u>杨源林</u>		
	监理单位（如有）： 设备使用部门（如涉及主管部门与使用部门不一致的）： 经营部项目合同管理分部/物资采购分部： 部门安全员： <u>李有江</u>		
	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项目主管部门主任： <u>马如忠</u> 项目主管部门部长： <u>格</u>		
厂级验收	需厂级验收的项目，应在部门级验收合格后将验收资料提交技术分部主管，由技术分部主管组织进行厂级验收。		
	项目验收组织人（技术分部主管）： <u>周</u> 项目实施负责人： <u>吴泽宇</u> 经营部项目合同管理分部/物资采购分部： <u>沈</u> 安生部安监分部主任： <u>李辉山</u> 审计部门（50万及以上I类项目）： <u>刘婧婧</u> 首席工程师（科技项目、50万及以上技改项目）：		
	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技术分部主任： <u>张</u> 安生部部长： <u>格</u> 2022.11.15		
<p>注：1. 此表由项目验收组织人在组织验收前填写（进度及质保验收除外），验收时现场填写验收结果，所有参与验收的人员签字确认，该表作为线下验收的凭证上传系统，随线上验收流程审核。</p> <p>2. 此表适用于 I 类项目，II 类项目按照 II 类项目验收进行。</p> <p>3. 部门验收时，项目主管部门、部门安全员、设备使用部门人员、技术分部主管、项目合同管理/采购分部参加验收，如该项目还需进行厂级验收，技术分部主管、项目合同分部/采购分部可不参与部门现场验收。</p> <p>4. 厂级验收时，项目主管部门、安全监察分部、设备使用部门、项目合同管理分部/采购分部参加验收。</p> <p>5. 50 万元及以上项目验收需审计参加。</p> <p>6. 信息分部、行政分部分别参加信息类项目、管理创新类项目验收并在相关人员处签名。</p> <p>7. 首席工程师参加 50 万以上的技术改造项目验收；100 万元以上的技术改造项目、科技项目验收由首席工程师主持。</p>			

承包商/供应商考评评分表

编号: Q/GEG-0115.31.21104.A.JL16-2019

合同名称	2022年汕尾电厂部分建筑物维护及改造项目合同			
承包商名称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考评时间	2022年10月25日	
序号	考评内容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
1	安全生产管理方面	100	85	
1.1	项目施工安全目标实现程度	40	38	
1.2	承包商内部安全管理规范性	10	8	
1.3	人员培训情况和人员安全技术素质。	5	2	
1.4	规章制度和安全管理程序执行情况;	10	9	
1.5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及定置管理	10	8	
1.6	危害识别及风险防范能力;	5	3	
1.7	危险品、个人防护、环境保护的管理及控制措施;	5	3	
1.8	施工机具及设备、工器具情况;	5	5	
1.9	对分包商的管理	5	4	
1.10	其他与合同和安全生产管理协议相符性	5	5	
2	项目质量及其他管理	100	91	
2.1	项目施工质量目标实现程度	30	30	
2.2	项目现场的质量管理情况及控制措施实施情况。	10	10	
2.3	工作人员技能、经验、持证上岗情况,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人员稳定情况。	10	9	
2.4	采购材料的质量。	10	9	
2.5	所使用的机械、工器具经过检验情况	10	7	
2.6	施工进度按计划完成情况	5	2	
2.7	承包商的工程质量保证和监督体系情况,质量控制的人员、组织、程序、方法情况	10	9	
2.8	施工原始记录、竣工图纸等资料齐全、准确并按要求移交。	5	5	
2.9	与发包方协调情况及工作态度好坏,对问题处理的响应情况。	10	10	
3	评价总分	88.6 (其中安全生产管理占40%,项目质量及其他管理占60%)		
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优: ≥90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75-89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7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60分				

注: (1) 考评评分表采用打分法, 评价内容和分值如上表。

(2) 本表由项目主管部门打分。项目在办理竣工验收时, 由项目负责人组织项目主管部门打分。交项目合同管理分部存档, 抄送承包商一份。

考评部门: 综合部 安全员: 梁有星 项目负责人: 吴泽宇

5.汕尾电厂 2022 年厂区生产应急值班房改造项目

中标通知书

Notification of Award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经项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和推荐，并经招标人确认，贵公司在以下项目中中标：

招标编号：0724-2200C30N1936

项目名称：汕尾电厂 2022 年厂区生产应急值班房改造项目

中标金额：人民币 3,179,648.04 元

请尽快与以下用户方代表联系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

联系人：杨工，联系电话：0660-3408625。

特此通知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2 年 07 月 08 日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87768198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6 号



合同	甲方：YHD-TJ-2022-003
编号	乙方：

汕尾电厂 2022 年厂区生产应急值班房改造 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汕尾电厂 2022 年厂区生产应急值班房改造项目

甲 方：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乙 方：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汕尾电厂 2022 年厂区生产应急值班房改造项目合同

甲方：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乙方：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经招标，现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承接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汕尾电厂 2022 年厂区生产应急值班房改造项目，就此事宜，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本着友好合作、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并签订以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项目名称：汕尾电厂 2022 年厂区生产应急值班房改造项目。
- 工程地点：汕尾电厂内
- 工作内容：详见合同附件 2《技术协议书》。
- 工程承包范围：详见合同附件 2《技术协议书》。

第二条 工期期限

总工期为 100 天，其中入厂阶段约 5 天，施工阶段约 90 天，收尾阶段约 5 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第三条 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如有）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补充协议；（2）本合同；（3）合同谈判记录；（4）中标通知书；（5）专用合同条款；（6）通用合同条款；（7）价格清单；（8）合同附件；（9）合同附录；（10）招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11）投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他补充资料。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上述所列文件顺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第四条 合同价格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3179648.04 元（大写：叁佰壹拾柒万玖仟陆佰肆拾捌元零角肆分），税率 9%，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具体费用构成见附件 1《合同价格表》。

本工程承包方式为包工包料，包设计、包施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本项目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资料整理、负责与其他相关专业施工单位

配合服务等。

合同价格已包含乙方进行本工程工作范围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设计费、人工费、材料费、建安费、卸装费、机械费、工具费、运输费、施工用水电气费、培训费、劳动保护费、临建费、配合费、综合管理费、文明施工及安全防护措施费、雨季和台风季节施工等其他施工措施费、利润、税费、不可预见费、工程包干费及保险、风险、协调费等有关费用。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验收款

乙方完成全部工作、书面提出验收申请。甲方验收合格后，收到乙方提交的合同结算金额百分之百(已扣除所有违约考核款)税率 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支付乙方合同总价 97%的验收款(上述金额均不含安全生产费用)。

2. 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62346.04 元)的支付约定：由乙方提供实际安全生产费用支出凭证(如所采购物资的合同或订单、发票、入库单等)，经甲方项目执行部门核实确认。经甲方核实投入小于或等于合同约定安全生产费用的，按实际发生金额进行结算支付；如发生安全生产费用超过合同约定安全生产费用的，结算时仍按合同约定安全生产费用支付，且乙方不得因安全生产费用不足为由减少或不再投入费用满足现场安全生产。

3. 质量保证金(无息)

合同质量保证金为合同结算价的 3%，质保期为从工程竣工验收日起 1 年。

在质保期满时，乙方向甲方申请到期应返还合同质量保证金，甲方应在 28 天内会同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核实乙方是否完成缺陷责任。如无异议，甲方应当在核实后将剩余保证金返还乙方。若乙方没有完成缺陷责任的，甲方有权扣留与未履行责任剩余工作所需金额相应的质量保证金余额，并有权根据相关合同约定要求延长质保期，直至完成剩余工作为止。

4. 若因国家政策规定进行增值税税率调整，且乙方所报税率在该文件调整范围之内的，甲方将按国家政策调整合同价格中所含税费，并以合同结算的方式支付实际合同费用，即合同总价按如下方式调整：合同最终价格=原合同实际工程结算总价÷(1+原合同税率)×(1+按政策调整后税率)。

5. 因乙方原因造成违约考核扣款(含违约金)的项目，甲方有权从合同款中直接扣除。

合同签字页（本页无正文）

甲方：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乙方名称：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2022 年 07 月 12 日

商务联系人：杨南梅

电话：0660-3408625

技术联系人：马旭东

电话：0660-3408832

通讯地址：广东省汕尾市红海湾遮浪镇

邮编：516623

开发票公司地址：汕尾市红海湾经济开发区白沙湖畔

统一代码：91441500760618188Q

开发票联系电话：0660-3408608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汕尾分行

账号：705557737111

联系人：陈娟玉

电话：13713500041

公司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

朗社区平吉大道 1 号建昇大厦 A701 房

邮编：518114

统一代码：91440300770319616J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44250100009300002725

表 B.9 现场项目验收表

编号: Q/GEG-0115.31.20704.A.JL09-2019

项目编号	HHW-PJ-J-22-044	项目名称	厂区生产应急值班房改造项目	
合同编号	YHD-TJ-2022-003	合同名称	汕尾电厂 2022 年厂区生产应急值班房改造项目合同	
验收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部门级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厂级验收			
合同开工日期	/	合同竣工日期	/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20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5 日	
承包单位名称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序号	验收内容	部门验收结果	厂级验收结果	
一、	工程量及完成情况:			
	完成合同内容: 1、将承包商办公楼(原公司综合材料库)二层面积1650平方米,按男女分区改造为生产应急值班房,设置男女分区使用的公共卫生间、淋浴间、洗衣间,房间配置基本工作生活保障必需品。 2、将运行维护楼三楼(面积约为1050 平方米)临时房间改造为办公室。	合格	合格	
二	设备、材料及质量(名称、规格、数量、品牌):			
	防火埃特板、吊顶铝扣板、环保乳胶漆等	合格	合格	
三	施工工艺:			
	无			
四	主要技术参数:			
	无			
五	功能、性能指标:			
	无			
六	试运情况或试验测量数据等:			
	生产应急值班房及配置的设备设施使用正常	合格	合格	
七	图纸资料清单及移交:			
	无			

八	隐蔽工程验收		
	无		
项目签收人员签字			
部 门 级 验 收	项目验收组织人(项目实施负责人): <u>吴译舟</u> 施工负责人: <u>杨源林</u>	设备使用部门(如涉及主管部门与使用部门不一致的):	
	监理单位(如有): <u> </u>	经营部项目合同管理分部/物资采购分部:	
	部门安全员: <u> </u>	项目主管部主任: <u> </u> 项目主管部部长: <u> </u>	
厂 级 验 收	需厂级验收的项目,应在部门级验收合格后将验收资料提交技术分部主管,由技术分部主管组织进行厂级验收。		
	项目验收组织人(技术分部主管): <u> </u>	项目实施负责人:	
	经营部项目合同管理分部/物资采购分部: <u> </u>	安生部安监分部主任: <u> </u> 2022-12-30	
	审计部门(50万及以上I类项目): <u> </u>	首席工程师(科技项目、50万及以上技改项目): <u> </u> 2022.12.30	
	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技术分部主任: <u> </u> 安生部部长: <u> </u>	
<p>注: 1. 此表由项目验收组织人在组织验收前填写(进度及质保验收除外),验收时现场填写验收结果,所有参与验收的人员签字确认,该表作为线下验收的凭证上传系统,随线上验收流程审核。</p> <p>2. 此表适用于I类项目,II类项目按照II类项目验收进行。</p> <p>3. 部门验收时,项目主管部门、部门安全员、设备使用部门人员、技术分部主管、项目合同管理/采购分部参加验收,如该项目还需进行厂级验收,技术分部主管、项目合同分部/采购分部可不参与部门现场验收。</p> <p>4. 厂级验收时,项目主管部门、安全监察分部、设备使用部门、项目合同管理分部/采购分部参加验收。</p> <p>5. 50万元及以上项目验收需审计参加。</p> <p>6. 信息分部、行政分部分别参加信息类项目、管理创新类项目验收并在相关人员处签名。</p> <p>7. 首席工程师参加50万以上的技术改造项目验收;100万元以上的技术改造项目、科技项目验收由首席工程师主持。</p>			

6.随县(武汉)离岸科创中心装饰装修项目

EF—2010—0518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随县（武汉）离岸科创中心装饰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凌家山南路一号

发包人：神农投资开发(武汉)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湖北省建设厅

监制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大写）：肆佰伍拾玖万肆仟肆佰零伍元叁角贰分

（小写）：¥4594405.32 元

其中，工程造价 / 元，暂列金 / 元，暂估价 813207.3 元。

其它约定： 以专用条款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文件的文件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的第 2.1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05 月 20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神农投资开发(武汉)有限公司

双方约定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罗玉龙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谭峰

委托代理人：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G6

工程名称	随县（武汉）离岸科创中心装饰 装修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二 层、地 / 3856.03 上五层 / m ²
施工单位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焱	开工日期	2023年05月21日
项目负责人	申新武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张焱	完工日期	2023年07月0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u>5</u>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u>5</u>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27</u>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u>27</u>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 使用功能 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1</u> 项，符合规定 <u>11</u> 项 共抽查 <u>11</u> 项，符合规定 <u>11</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0</u>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17</u> 项，达到“好”和“一 般”的 <u>17</u>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u>0</u>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 验收 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张焱</u>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u>张焱</u>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申新武</u>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张焱</u>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16日	2023年11月16日	2023年11月16日	2023年11月16日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7.随县（武汉）科创中心大楼更改内部装饰项目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采购人委托，就本项目进行公开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评审。2023年7月18日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项目编号：HBCZ-2304050672-231609

项目名称：随县（武汉）科创中心大楼更改内部装饰项目

成交标的：更改内部装饰

成交价格：¥1161840.89元

项目负责人：高忠凡

工期：45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以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

质保期：质保期2年，国家另有规定的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请贵公司在此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神农投资开发（武汉）有限公司

采购人代表：罗经理

电话：13986714256

代理机构联系人：张忠全、鲍超明

联系电话：027-87816666-8412



EF—2010—0518

2023. 7. 31, ✓

工程编号:

21/55

合同编号:

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随县（武汉）科创中心大楼更改内部装饰项目

工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凌家山南路一号

发包人：神农投资开发(武汉)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湖北省建设厅

合同价款：（大写）：壹佰壹拾陆万壹仟捌佰肆拾元捌角玖分

（小写）：¥1161840.89 元

其中，工程造价 / 元，暂列金 190000.00 元，暂估价 30000.00 元。

其它约定： 以专用条款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的第 2.1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07 月 25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神农投资开发(武汉)有限公司

双方约定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罗玉龙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G6

工程名称	随县（武汉）离岸科创中心装饰 装修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二 层、地 / 3856.03 上五层 / m ²
施工单位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焱	开工日期	2023年05月21日
项目负责人	申新武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张焱	完工日期	2023年07月0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u>5</u>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u>5</u>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27</u>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u>27</u>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 使用功能 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1</u> 项，符合规定 <u>11</u> 项 共抽查 <u>11</u> 项，符合规定 <u>11</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0</u>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17</u> 项，达到“好”和“一 般”的 <u>17</u>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u>0</u>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张焱</u> 2023年11月1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u>张焱</u> 2023年11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申新武</u> 2023年11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张焱</u> 2023年11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8.南通拓邦尤能科技有限公司 2#办公楼 1 楼、5 楼装修工程

F20240626030

V 1.0

南通拓邦尤能科技有限公司
2#办公楼 1 楼、5 楼装修工程

施
工
承
包
合
同

甲 方：南通拓邦尤能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06 月 28 日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南通拓邦尤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部《建筑装饰装修管理规定》及其他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南通拓邦尤能科技有限公司 2#办公楼 1 楼、5 楼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南通市开发区宏兴东路 2 号

1.3 承包内容及做法：见本合同附件《南通拓邦尤能科技有限公司 2#办公楼 1 楼、5 楼装修工程文件合集》中列出的具体项目。

1.4 承包方式：包干价（即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包施工安全、包税费等。）

1.5 工期

1.5.1 开工日期：2024 年 06 月 30 日

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28 日（乙方承包范围内所有工程均以验收合格且整改完成之日起为竣工日期。）

总施工天数（日历天）1、5 楼 90 天。

1.5.2 双方确认：前述工期的确定已充分综合考虑本合同工程项目现场管理、工序搭接、交叉作业、节假日、雨天、二次搬运以及其他可能造成施工困难的因素；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及不可抗力外，非经甲方书面同意工期不得延长。

1.6 工程质量：按合同 6.1 条验收。

1.7 工程款

1.7.1 本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捌万元整（含税）9%增值税专用发票，即¥5980000 元（含税 9%），其中未税金额 5486238.53 元，税额 493761.47 元。

1.7.2 本合同价款已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合同工程内容所需的设备费、材料费、人工费、运输费、施工费、水电费、机械费、设计费、检验费、安装调试费、保险费、保修费、报批、验收、税费、利润、损耗、风险等一切费用。

1.7.3 任何因市场变化、政策性或非政策性调整等因素导致人工、材料（含钢材及特殊贵重材料）、机械、措施等费用增加及乙方报价错漏、计算误差或对图纸审核不仔细导致费用增加等一切情形，合同价款一律不得调整，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增加费用。

2 双方工作

2.1 甲方工作

2.1.1 协助乙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1.2 提供靠近施工场所附件指定施工材料存放地，接通施工所需的水、电，协调有关单

位做好通道、电梯、消防设备的使用和保护。

对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工程必需的施工配合、材料保管、材料临时周转、堆放场地，甲方予以必要的配合、协调。但甲方不承担保管责任，材料遗失、毁损、灭失等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2.1.3 提供原始水电路图纸及装饰装修地点钥匙。

2.1.4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2.1.5 指派余杜强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和对工程质量、进度、阶段性工程验收等进行监督检查。甲方驻工地代表所签署的文件应视为甲方对有关事宜的确认，但涉及合同价款调整、工程量变更、图纸及做法变更等涉及甲方权利变更及减损、义务增加等事宜需甲方签署加盖公章的书面文件确认。

2.1.6 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2.2 乙方工作

2.2.1 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完成施工许可证的办理工作；根据施工图纸或施工说明，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2 做好施工记录及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将资料原件全部移交甲方保存。

2.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对施工范围内的原有成品进行成品保护，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暂停施工并整改，工期不顺延。凡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引起周边投诉或导致发生安全事故（包括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由此导致的罚款、赔偿等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2.2.4 为所有参与施工人员购买意外保险并提供加盖公司公章的保险文件复印件给甲方，同时确保参与特殊工种施工人员具备行业或工种许可资质证书，并提供对应证件复印件给甲方。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针对本项目施工期间发生任何意外安全事故均与甲方无关，有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责任。

2.2.5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全部移交给甲方之前，乙方负责看管和保护工程材料、设备、半成品及已完工程成品等，乙方保护期间发生遗失、损毁、灭失的，由乙方出资修复或更换，甲方不承担任何保管、保护义务。

2.2.6 乙方应自行负责其劳务人员及职员雇佣、工资支付、餐饮住宿、运输及相应的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乙方应采取一切合理管理、预防措施，防止其人员进行任何违法犯罪、妨害治安的行为，维护工程现场附近治安及人员人身、财产免遭上述行为的破坏；否则，因此发生任何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2.7 甲方直接发包的工程,乙方有义务配合其他施工方施工,以保证工程质量及工程的顺利完成。

2.2.8 乙方有义务事先告知甲方未知的与本工程质量相关的事项,如乙方知道或根据经验应该知道的有关质量问题而未告知甲方,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2.9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范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破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的清运工作。

2.2.10 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园区内,须遵守甲方的管理规定,服从甲方对乙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方面的检查及奖罚。如:在非吸烟区吸烟的,每发现1次扣除工程款500元;发生盗窃行为的,按被盗物品价值10倍的数额进行处罚。

2.2.11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非乙方原因除外)。

2.2.12 施工现场按需配备安全警示标牌及灭火器材,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2.2.13 施工现场设立施工工艺流程、施工计划、实际进度、现场负责人及工种人员构成、质量标准规范等。

2.2.14 指派王全 18128822336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乙方驻工地代表所签署的文件应视为乙方对有关事宜的确认。

2.2.15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2.2.16 做好施工组织管理、维持现场整洁。工程完工时(或合同提前终止的),进行全场的清理工作,做到完工场清。清场须在完工后3天内完成。否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清场,该清场费由乙方承担。

3 工期

在施工期间对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如需变更,甲乙双方须协商一致,共同签署书面变更单,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

3.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每提前一天,甲方支付乙方/元。

3.2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图纸及开工条件而影响工期的,则工期相应顺延。

3.3 由于甲方变更设计或增加工程量,以及提出增加设计范围以外的工程项目,造成工期延误,甲方承担责任,工期相应顺延。

3.4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3.5 由于工程质量原因返工、乙方承担材料和人工责任,且工期不顺延

15.3 任何员工、部门不得以甲方或个人名义向乙方索取或收受金钱、物品及任何形式的馈赠，如乙方发现甲方员工存在上述行为，乙方及员工可以向甲方举报，甲方根据情况给予举报方相应奖励。

15.4 或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乙方或个人名义向甲方任何员工私下直接或间接馈赠礼金、物品、有价证券或采取其他变相手段提供不正当利益，否则均视为侵害甲方利益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支票、信用卡礼品、样品或其他产品、娱乐票券、会员卡、货币或货物形式的回扣、回佣、就业或置业、乙方付款的旅游、宴请及个人服务等。

15.5 甲方员工要求乙方给予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利益，乙方应及时投诉，并提供相关证据给甲方，经甲方查实后做出处理，并为乙方保密。

15.6 乙方违反本规定，贿赂甲方员工，以图获取任何不正当商业利益、特殊商业待遇或不配合甲方查处甲方员工的受贿行为的，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造成的相应损失以及相关法律责任，同时乙方应承担 10 万元人民币的违约金。

15.7 途径为：

电子邮件：tbjb@topband.com.cn

电话：0755-27651888-8040 或 0752-3315188-5217

举报信件寄至：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塘头村梨园工业区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

邮编：518108

16 附则

16.1 本合同正本 3 份，甲方执 2 份，乙方执 1 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后生效，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6.2 组成合同的文件

16.2.1 《南通拓邦尤能科技有限公司 2#办公楼 1 楼、5 楼装修工程文件合集》；

16.2.3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7 补充条款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盖章):
南通拓邦尤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签约代表:
签订日期:

承包人 (盖章):
中农建工 (深圳) 有限公司
地址:
签约代表:
签订日期: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表

工程项目名称	南通拓邦办公室1楼5楼室内装修工程		
验收单位	南通拓邦锂电池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验收地点	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兴东路2号	验收时间	2025年4月23日
验收内容	室内装修是否完成		
验收依据标准: 1、工程合同中的材料规格及质量要求; 2、施工工艺是否符合设计图纸的需求; 3、实际工程量与合同清单一致;			
工程主导部门	材料与合同清单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施工工艺符合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实际工程量与合同清单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意见: 合格 验收负责人: 王拉 验收日期: 2025.4.23		
使用部门	意见: 合格 验收负责人: 周景豪 验收日期: 2025.4.23		
财务部	意见: 合格 验收负责人: 丁进进 验收日期: 2025.4.23		
相关现场验收图片: 竣工验收图片			
			

9. 随州某部训练及生活设施建设项目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随州某部委托，已完成随州某部训练及生活设施建设项目（项目编号：2024-VGBPBM-G1001）的招标工作，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确认，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人，中标金额：106.60402 万元。

自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贵单位应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2024年6月20日



合同编号：2024-VGBPBM-G1001(01)-营施-0020486

2024.7.22

✓

随州某部训练及生活设施建设项目 合同

项目名称：随州某部训练及生活设施建设项目

甲 方：随州某部

乙 方：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湖北省随州市

签订时间：2024年7月



合同编号：2024-VGBPBM-G1001(01)-营施-0020486

随州某部训练及生活设施建设项目 合同

项目名称：随州某部训练及生活设施建设项目

甲 方：随州某部

乙 方：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湖北省随州市

签订时间：2024年7月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随州某部

承包人（全称）：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随州某部训练及生活设施建设项目工程
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随州某部训练及生活设施建设项目。

1.2 工程地点：湖北省随州市。

1.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24-VGBPBM-G1001/HBT-18124171-242896。

1.4 资金来源：自筹。

1.5 工程内容：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工程量。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1.6 工程承包范围：某部训练场地建设，停车场建设及管理用房装修改造等。

2. 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7月7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9月1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5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4.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零陆万陆仟零肆拾元贰角（¥1066040.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万捌仟壹佰玖拾柒元伍角肆分（¥18197.5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万壹仟元整（¥21000.0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万玖仟元整（¥59000.00元）。

4.2 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提示：单价合同指合同当事人约定以工程量清单及其综合单价进行合同价格计算、调整和确认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在约定的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总价合同是指合同当事人约定以施工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及有关条件进行合同价格计算、调整和确认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在约定的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

5. 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高忠凡；身份证号：421302199111010455；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20200903442000050840；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1442020202107863；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B(2021)0110902。

6. 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7. 承诺

7.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7.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7.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8.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9.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7 月 5 日签订。

10.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建设方办公室 签订。

11.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2.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如：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13.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建设单位： 随州某部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703196165
地 址： 湖北省随州市曾都区 南郊街道朱家冲巷 8 号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 社区平吉大道 1 号建昇大厦 A701 房
邮政编码： 441300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刘冰	法定代表人： 谭文峰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22-3595501	电 话： 13607288699
开户银行： 中国人民解放军湖北省 随州军分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中心区支行
账 号： 1805020129250888088	账 号： 44250100009300002725

表十四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随州某部训练及生活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中国人民解放军湖北省随州军分区

湖北省建设厅制

工程名称	随州某部训练及生活设施建设项目	工程地址	湖北省随州市
建设单位	中国人民解放军湖北省随州军分区	建筑面积	
设计单位		工程总造价	106.60402 万元
施工单位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停车棚钢结构/一层
监理单位	随州市立诚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
开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7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9 月 23 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与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验收组织形式	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魏兵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验收组组成情况	专 业		成 员 名 单
	物业用房及库房装饰装修工程		高忠凡 余小爽 魏兵
	采暖卫生和燃气工程		/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高忠凡 余小爽 魏兵
	通风与空调工程		/
	停车场钢结构车棚、沥青等		高忠凡 余小爽 魏兵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高忠凡 余小爽 魏兵
验收组组长：魏兵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工程 竣工 验收 情况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 经查 5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5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共 12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2 项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 符合要求 16 项,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要求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9 项 符合要求 9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参建 各方 竣工 验收 意见	完成了图纸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及工程量, 施工质量验收合格,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9 月 23 日		
	按照设计文件要求完成施工, 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公章) / 设计负责人: 年 月 日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 符合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 自评达到合格等级。 施工单位 (公章)  技术负责人:  2024 年 9 月 23 日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质量验收标准要求, 同意验收。 勘测单位 (公章) / 勘察负责人: 年 月 日		
	工程质量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 年 9 月 23 日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 text-orientation: upright;">竣工验收程序</p>	<p>1、建设单位介绍参验各方的情况，并明确验收过程。</p> <p>2、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3 监理的介绍监理情况。</p> <p>4、建设单位明确验收小组的分工。5.验收小组分工进行现场验收。6.验收结果汇总并由参验人员签认。</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 text-orientation: upright;">工程竣工验收组验收意见</p>	<p>建设单位基本建设程序情况：</p> <p>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认真履行甲方义务。</p> <hr/>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p> <p>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行为符合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过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制度落实，质量保证体系健全，运行正常。</p> <hr/> <p>对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p> <p> 工程质量符合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停车场沥青道路、电气安装、草坪绿化、物业用房装饰装修及钢结构停车棚等过程中，能保证安全，铝合金门窗安装质量能满足相关图纸及规范要求。质量保证措施有力，质量管理体系健全，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良好的效果。同意竣工验收。</p>
	<p>参加验收人员签字：张磊 洪涛 郭强 刘计水 张斌</p>

10.中共湖北省委党校(湖北省行政学院)改善办学条件、完善办学功能老旧宿舍
维修翻新项目(第2包)

HBX-2024-114

中共湖北省委党校(湖北省行政学院)
改善办学条件、完善办学功能老旧宿舍维修翻新
项目(第2包)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中共湖北省委党校(湖北省行政学院)改善办学条件、
完善办学功能老旧宿舍维修翻新项目(第2包)

发包人: 中共湖北省委党校(湖北省行政学院)

承包人: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9月

签订地点: 湖北武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中共湖北省委党校（湖北省行政学院）

承包人（乙方）：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共湖北省委党校（湖北省行政学院）改善办学条件、完善办学功能老旧宿舍维修翻新项目（第2包）（项目编号：EZC-2024-ZX0136-002）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共湖北省委党校（湖北省行政学院）改善办学条件、完善办学功能老旧宿舍维修翻新项目（第2包）。

2.工程地点：黄冈市红安县迎宾大道7号

3.工程内容：维修翻新的建筑物包括：报告厅建筑面积 1513 m²，报告厅内厅面积 588 m²，高 22m；学思楼建筑面积 1050.6 m²，高 3 层，有各类用房 7 间；知行楼建筑面积 1050.6 m²，高 3 层，有各类用房 7 间；铜锣食堂建筑面积 1555.2 m²；变配电所建筑面积 100 m²。

本次教学辅助设施维修翻新项目包括：拆除工程、建施、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强弱电工程、暖通工程等。

（1）报告厅。对室内外墙面及室外护栏进行翻新；将窗户更换成断桥铝窗；对室外台阶及部分塌陷地面进行维修翻新；对



室外活动板房拆除翻新、对功能进行区域划分；对厅内舞台翻新扩大、座椅区域加大间距、地面翻新、厅内增加照度；对空调出风、控制系统及风机盘管进行维修翻新改造；对二、三层房间墙面及顶面进行翻新维修；对建筑物进行白蚁防治等。

(2) 学思楼、知行楼。对室内外墙面进行翻新；将一楼走道封闭；将窗户更换成断桥铝窗；对卫生间进行治漏翻新改造；对部分教室进行改造，新增 80-100 人大教室 2 间；对建筑物进行白蚁防治等。

(3) 铜锣食堂。对室内外墙面进行翻新；将窗户更换成断桥铝窗；对卫生间进行治漏翻新改造；对餐厅地面维修、新建面档；对餐厅吊顶翻新、增加照度；对厨房操作间内饰墙面、地砖老化破损进行维修，更换地沟盖、水池等设施；翻新改造正门门厅，解决渗漏水、地面沉降问题；对建筑物进行白蚁防治等。

(4) 变配电所。对室外墙面进行维修翻新；窗户更换成断桥铝窗、木门更换为钢质门；对建筑进行白蚁防治等。

具体内容以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采购文件为准。

二、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4 年 9 月 30 日

竣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工期总日历天数：不超过 90 天，自双方签订之日生效。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质量等级目标、安全生产管理目标、文明施工管理目标为优良。

五、合同价与支付形式

1.本项目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肆万玖仟玖佰元整）（小写：¥314.99 万元），包含为完成本采购文件提出的货物或服务全部相关工作所有发生的一切费用（含市场变化，采购文件未列明等可能发生的费用），即响应报价为“交钥匙”价，甲方不承担上述金额外的任何费用；

2.甲方有权根据委托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对本项目进行结算审计的情况对乙方所报预算、结算中的单价和工程量进行调整，乙方不得拒绝。对于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中存在不平衡报价的项目，结算时甲方有权进行调整，乙方不得拒绝。调整方式按现行定额和规范条款执行。

3.工程款不得拖欠民工工资，由此引起的一切劳务纠纷及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全部责任。如乙方未妥善处理内部人员纠纷或工资事项，且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并直接支付劳务人员的工资，并对乙方以相应支付金额20%以上的罚款。

4.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并开工后，乙方提交施工方案、施工单位资质、人员备案资料和开工报告，经乙方申请并取得监理单位的支付证书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为预付款（即大写：玖拾贰万零玖佰柒拾元整，小写：¥920970 元）。完成全部施工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湖北省党校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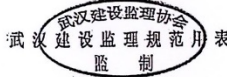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及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自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p>甲方（盖章）：中共湖北省委党校 （湖北省行政学院） </p> <p>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p> <p>开户银行：湖北银行武汉盘龙城支行 账 号：1023 0210 0000 00244 地 址：武汉市黄陂区盘龙城经济 开发区汤云海路 21 号 纳税人识别号：1242 0000 420000 7280</p> <p>日 期：2017 年 9 月 30 日</p>	<p>乙方（盖章）：中农建工（深圳）有 限公司 </p> <p>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 号：44250100009300002725 地 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 埠镇田寮村 B 区六项 200 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70319616J</p> <p>日 期：2017 年 9 月 30 日</p>
--	---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编号: EZC-2024-ZX0136-002

工程名称: 中共湖北省委党校(湖北省行政学院)改善办学条件、完善办学功能老旧宿舍维修翻新项目(第2包)

施工单位: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号: D244077502

_____年__月__日





工程名称	中共湖北省委党校（湖北省行政学院）改善办学条件、完善办学功能老旧宿舍维修翻新项目（第2包）	工程地点	红安县迎宾大道中共湖北省委党校院内
工程造价 (万元)	314.99	施工决算 (万元)	
开工日期	2024年9月30日	完工日期	2024年12月29日
合同工期	90天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范围及主要工程量			
中共湖北省委党校（湖北省行政学院）红安分校（院）改善办学条件完善办学功能教学辅助设施维修翻新，主要包括红安分校（院）报告厅、学思楼、知行楼、铜锣食堂、变配电所等建筑的拆除工程、建施、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强弱电工程、暖通工程等改造施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公司经理或法人代表： _____ 项目经理： 张龙
 公司技术负责人： _____ 项目总工： _____

施工总结及工程质量自评结论

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现场检查验收，全部合格。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施工单位自评合格。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竣工验收时间		2024 年 12 月 18 日	

4、项目经理业绩表


姓名	周徐希	性别	男	年龄	47	学历	大专	职称	无
毕业院校	国防科学技术大学			毕业时间	2002年12月30日	所学专业	计算机及应用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15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8	技术特长	/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粤1442018201901648、建筑/市政工程		
主要工作经历	2021年就职于我司至今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建设单位	担任职位		
1	随州市曾都区东城蒋家岗学校扩建项目	2791.6 81356		扩建	随州市曾都区东城蒋家岗社区二组(蒋家岗学校旁)	随州市曾都宏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说明：

提供近8年自2018年4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公告发布之日起，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已竣工公共建筑类项目相关工程业绩。

上述业绩最多不超过 10 项，超过 10 项的，按序取前 10 项。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23日
- 2026年06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周徐希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01月29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82019016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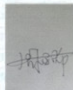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9-23至2028-09-22)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5-09-23至2028-09-2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2.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9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5) 0072490

姓名: 周徐希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年01月29日

企业名称: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5年12月17日

有效期: 2025年12月17日 至 2028年12月1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17日



姓名 周徐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 年 1 月 2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公
明街道楼村第二工业区同
富裕工业园



公民身份号码 4309811979012918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5.27-2036.05.27

毕业证书



毕业证编号: 390528

电子注册号: 65430201022005592

身份证号码: 432302790129181

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监制

周徐希, 男, 参加计算机及应用
专业本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Self-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tions Graduation Certificat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successfully fulfilled all the
required courses and passed self-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
tions.

In Witness Whereof the seals of the Commission of Self-
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tions and the University have here-
to been affixed.



2002 年 12 月

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ZXDL0201112L

招标人：随州市曾都宏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随州正兴工程造价事务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中标人):

自 2020 年 12 月 22 日开标后,我单位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你单位为随州市曾都区东城蒋家岗学校扩建项目(工程项目)中标人。

请你单位自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到 随州市曾都宏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地点)与我单位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约期限等主要条款应与招标文件和你单位的投标文件一致,在限期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我单位订立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将被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将书面合同报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机构备案,其他行政主管部门对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有备案管理程序的,从其规定。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 2020 年 12 月 29 日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基本信息表

招标类型	施工招标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共约 9106.53 m ² 。工程内容包括：教学综合楼为五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7391.81 m ² ；食堂为二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1383.32 m ² ；1#门岗（含配电房、消防泵房、消防水池）为一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121.32 m ² ；2#门岗（含配电房）为一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72.8 m ² ；厕所为一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137.28 m ² ；室外市政配套工程包含管网、绿化、道路、停车场、围墙等；拆除房屋建筑面积约 1015.56 m ² 。详细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预算交底说明、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工程施工			
中标价（元）	27916813.56	最高限价（元）	27998724.28	
中标工期	240 日历天	招标文件要求工期	240 日历天	
投标文件质量等级	合格	招标文件要求的质量等级	合格	
法定代表人	刘海	联系电话	0755-28362095	
法人授权委托人	周徐希	联系电话	0755-28362095	
项目管理机构	岗位	姓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号	
	项目经理	周徐希	粤 144181901648	
	技术负责人	申新武	S300016997	
	施工员	吴增学	42181011400116	
	质量员	朱国宗	42171061400097	
	安全员	邓臻	粤建安 C（2019）0021776	
	材料员	刘观书	42181111400351	
	预算员	樊厚琨	151700414000111	
	资料员	杨仁秀	42171141400163	
备注				

注：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除表格人员外，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增加填写

附表

中标结果登记

随州市曾都宏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的随州市曾都区东城蒋家岗学校扩建项目（项目名称）施工委托随州正兴工程造价事务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公司名称）代理招标业务，于2020年11月12日在随州市曾都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记，2020年12月29日在“随州市曾都区人民政府”网站首页(<http://www.zengdu.gov.cn/>)“政务公开”栏目中“法定主动公开内容”中“公共资源交易”版块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作为招标投标情况报告和合同重要内容先期予以登记。

中标单位：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27916813.56元

招标代理机构（印章）

2020年12月29日



GF-2020-0216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随州市曾都宏图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随州市曾都区东城蒋家岗学校扩建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随州市曾都区东城蒋家岗学校扩建项目。
2. 工程地点: 随州市曾都区东城蒋家岗社区二组(蒋家岗学校旁)。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_____。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总建筑面积共约 9106.53 m²。工程内容包括:教学综合楼为五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7391.81 m²;食堂为二层框架,建筑面积约 1383.32 m²; 1#门岗(含配电房、消防泵房、消防水池)为一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121.32 m²; 2#门岗(含配电房)为一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72.8 m²; 厕所为一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137.28 m²; 室外市政配套工程含管网、绿化、道路、停车场、围墙等;拆除房屋建筑面积约 1015056 m²,详细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设计图纸、招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
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1年1月15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1年1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9月1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
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玖拾壹万陆仟捌佰壹拾叁元伍角
陆分（¥ 27916813.56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
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
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随州市曾都宏图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起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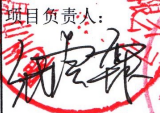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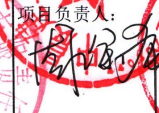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G6

工程名称	随州市曾都区东城蒋家岗学校扩建项目食堂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二层、1383.32
施工单位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申新武	开工日期	2021.4.13
项目负责人	周徐希	项目技术负责人	申新武	完工日期	2021.8.26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2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共抽查 3 项，符合规定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4 项，达到“好”和“一 般”的 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 验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8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16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5、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施工投标承诺函

建设工程名称	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
合同名称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代建单位（招标人）	/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104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p>
施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p>本人作为施工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声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2026.5.20 </p>

施工投标承诺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 深汕高中园(综合高中)项目精装修工程II标段 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 根据企业自身情况,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并愿以投标总报价 4164.013634 万元,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并修补其任何缺陷。否则,我方愿意承担任何风险。(投标人填写)

2. 我方保证在 407 日内(或于 年 月 日前)完成工程竣工验收(非我方造成的工期延误除外)。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 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投标人须知第40条的规定,一旦出现该条列举的严重违规或涉嫌串通投标的情形,我司将放弃本工程投标并自觉接受贵方暂停或者取消今后我方参加贵方其他任何工程投标资格的处理。

5.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按规定完成招标文件约定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内容,质量达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二规定的标准。

7. 建立完善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配备与投标文件相一致且满足工程建设规模、技术要求、安全要求的项目管理机构和项目管理人员,并确保常驻现场。撤换上述人员前,必须征得贵方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同意。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8. 全体施工作业人员通过“平安卡”培训,并办理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手续。

9.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主要施工机械表》中的机械设备按时进场。

10. 如果本工程不要求编制技术标书的,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完成本工程实施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并得到贵方的认可。

11. 为确保施工安全，我方保证在签定施工合同 5 日后，提交施工作业范围内的市政基础设施管线防护措施，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落实安全防护、环境保护、安全培训和信息化管理等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专款专用。

12. 对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工程变更，严格按照双方合同的有关规定计量和计价并保证接受贵方要求完成变更的工程内容。

13. 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清洁及现场垃圾清运等工作、工程收尾阶段的未完工作（含清洁及垃圾清运等）和缺陷修复、保修阶段的属于我方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在接到相关指令或通知之日起在指令或通知要求的时间内派人执行，否则我方同意发包人有权直接委托他人执行，相关费用从工程结算款、质量保修金内扣除或向我方索赔，并不对费用提出任何异议。

14. 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弄虚作假行为，且未与其他投标人、招标人及评标专家串通投标等违规行为。否则，将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合同、已进场施工的无条件退场、清出预选承包商名录、记录不良行为红色警示、暂停一年至三年在我市参加建设工程投标的资格等处理，涉嫌犯罪的，接受公安机关的查处。

我方在本次投标中不会出现虚假恶意投诉或利用投诉进行不正当竞争，否则，我方愿意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贵方列入招标投标投诉“黑名单”。

15. 我方承诺在收到贵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前任何时间内，若被区工务署处以停标处理并且未过停标期限的，我方均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16. 我方承诺，贵方在澄清过程中及签订合同后均有权对我方不平衡报价进行调整。

17. 如果违反本承诺书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 (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 (2) 履约评价评定为合格及以下；
- (3) 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的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罰。

承诺人：（盖章）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6年05月20日

7. 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方案

编制说明：本方案依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务院令第724号）及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制定，旨在承诺并证明我方具备完善的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体系，能够杜绝欠薪行为，确保项目平稳履约。

一、 承诺目标

我方郑重承诺：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将全面落实实名制管理、工资专用账户、总包代发、工资保证金等法定制度，确保**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支付，月结月清，无拖欠、无投诉、无上访**。若发生欠薪，我方自愿接受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包括动用工资保证金、列入黑名单及承担相应罚金。

二、 组织保障与责任体系

- 1. 设立专职管理机构：**项目部成立“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领导小组”，由项目经理担任组长，配备**至少 1 名专职劳资专管员**（持有相关培训合格证）。
- 2. 责任延伸：**将劳务分包、专业分包单位的工资支付纳入总包管理范畴，实行“**总包负总责，分包负直接责任**”。所有分包单位进场前必须签订《农民工工资支付承诺书》，并向总包缴纳适当的履约保证金（或提供银行保函）。

三、 全流程支付保障措施（响应招标文件关键条款）

针对招标文件通常关注的“资金监管”与“发放过程”，我方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1. 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强制性条款）

- **开户承诺：**我方承诺在中标后、开工前，在项目所在地银行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存储和拨付工资，不与工程款混用。
- **资金隔离：**人工费用从工程款中分离，建设单位需按照合同约定将人工费用**按月足额拨付至该专用账户**。若建设单位拨付不及时，我方将动用自有资金先行垫付，确保工资发放不受工程款拨付延迟的影响。

2. 全员实名制与考勤管理

- **准入红线：**所有农民工进场前必须签订**简易劳动合同**（明确工资标准、计酬方式、发放时间），并进行实名制信息采集。**未签订合同、未进行实名登记的人员，严禁进入施工现场作业。**
- **数字化考勤：**施工现场全封闭管理，安装人脸识别考勤闸机，考勤记录**每日确认、每月汇总**，经工人签字或电子签章确认后，作为工资核算的唯一依据。

3. “总包代发”与“月清月结”机制

- **代发流程：**分包单位每月5日前提交经工人签字确认的上月工资表 → 劳资专管员核对考勤与合同单价 → 项目部审核 → 总包财务通过**专用账户**直接发放至工人本人的银行卡（或社保卡）。
- **发放时限：**工资支付周期**不得超过1个月**。如遇法定节假日，须提前至节前发放。
- **零现金支付：**杜绝现金发放或交由“包工头”转发，全部实行**银行代发**，确保发放记录有据可查。

4. 工资保证金与应急周转金

- **保证金存储：**我方承诺按规定比例在人社部门指定的账户存储**工资保证金**，或提供等额的银行保函、保证保险。
- **应急垫付：**项目部设立**30万元应急周转金**（视项目规模调整），用于突发情况下的工资垫付，确保第一时间平息纠纷。

四、 维权通道与信息化监管

1. **现场公示：**在项目大门、生活区等显著位置设置**农民工维权信息告示牌**，明确公示：
 - 项目经理及劳资专管员联系方式；
 - 当地劳动监察投诉电话、法律援助热线；
 - 工资发放日期与明细查询方式。
2. **信息化平台对接：**我方承诺将项目实名制、考勤、专户数据实时接入**农民工工资支付监控预警平台**，接受行业主管部门的动态监管。
3. **双重查询：**每月工资发放后，通过短信、微信群或现场张贴方式通知工人核对金额，确保**“本人确认、本人知晓”**。

五、 违约责任与处罚承诺

若我方中标后出现以下情形，自愿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处理：

违规情形	我方承诺接受的处罚
未开设专用账户或资金未足额拨付	按合同总价的 1%支付违约金，并限期整改
发生欠薪且未在 3 日内解决	同意动用工资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先行支付
因欠薪引发群体性事件或负面舆情	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列入招标人黑名单，并赔偿由此给建设单位造成的损失
提供虚假实名制或工资发放资料	按合同总价的 2%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六、 过程资料归档

建立“一项目一档案”管理制度，将以下资料整理归档，保存至工程竣工验收后 3 年以上，以备建设单位及政府部门核查：

- 农民工劳动合同、进退场记录；
- 考勤表、工资确认单（签字按手印）；
- 专用账户银行流水、保证金凭证；
- 维权公示牌照片及投诉处理记录。

6、廉洁投标承诺书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称承诺人）特向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称招标人）作出如下承诺：

- 一、不向采购相关人员赠送礼金、礼品等财物。
- 二、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报销或补贴应由员工个人承担的费用。
- 三、不安排采购相关人员参加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
- 四、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接受他人利益输送创造条件或提供便利。
- 五、不与采购相关人员或其他供应商串通、舞弊，操纵或以其他方式影响采购结果或谋取利益。

- 六、不伪造、变造或提供虚假资料。
- 七、不采取恶意低价或哄抬价格等行为影响采购工作正常进行。
- 八、无正当理由不对采购程序提出异议或恶意投诉。
- 九、不向采购相关人员探询采购有关信息，编造或者传播虚假信息。
- 十、不泄露采购过程中知悉的有关单位和个人的敏感信息和涉密信息。

承诺人及其工作人员若违反以上承诺，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没收投标担保；

相关人员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给招标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视损失程度予以赔偿；

列入招标人诚信黑名单，半年内禁止参与招标人任何项目的投标；

情节严重的，招标人可建议建设主管部门给予承诺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建设市场的处罚；

触犯法律的，按法律规定由国家司法机关处理。

本承诺书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承诺人：（盖章）中晨建工（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2026年05月20日